

## 二零零七年行政长官选举

### 选票分析

有效选票的分项数字		无效选票的分项数字		不获接纳的问题选票的分项数字		总数
梁家杰先生 (1号候选人) 取得的选票	曾荫权先生 (2号候选人) 取得的选票	批注“未用”及 “UNUSED”的 字样并由 投票站主任 保存的选票	未经填划 的选票	没有按照 《选举程序(行政 长官选举)》规例 第36(1)(b)条 填划的选票*	因无明确选择 而无效的选票	
123	649	1	11	4	1	<b>789</b>

\* 盖上印章的方式，并不是在选票上与选民所拣选的候选人姓名相对的圆圈内出现单一个“√”号。